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自願公告

駁回集體訴訟

誠如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25日的公告(「該公告」)中所披露針對其中被告(「被告」，包括WuXi PharmaTech、其時任五位董事及／或高級管理人員及參與除牌的其他買方財團成員)的訴訟已被駁回。除非另有定義，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紐約時間2020年10月28日，訴訟當事人向紐約州南區美國聯邦地區法院(「法院」)提交協議，據此，原訟人同意不會就法院於2020年10月14日所作駁回原訟人所有訴訟請求的判決提出上訴。

因此，該訴訟已被成功駁回。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0年10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胡正國先生、楊青博士、張朝暉先生及趙寧博士；非執行董事童小幟先生及吳亦兵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江南博士、劉艷女士、馮岱先生、婁賀統博士及張曉彤先生。

* 僅供識別